

台湾慕容美著

天 殺 星



(二)

天殼星

顧家龍經



〔台湾〕慕容美 著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[湘] 新登字 002 号

第三章 梁二娘舞影

天杀星（一）

慕容美著

责任编辑：李渔村

*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（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码 410006）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三厂印刷

*

1993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10 插页：2

字数：219,000 印数：1—15,000

ISBN7-5404-1058-2

I·849 定价：5.00 元

台湾新派
武侠小说



天殺星

故事梗概

这是一部巨著，洋洋近百万言，原署古龙著。本书刚一面世，便风靡宝岛，纸贵洛阳，受到读者热烈欢迎，被列为“台湾新派武侠十大名家代表作”之一，评论界赞之为“武侠小说巨擘古龙中后期作品里的上乘佳作”。

其实，本书的真正作者是慕容美。慕容美也是台湾新派武侠小说名家，是古龙的莫逆之交。好友相约：本书初版署古龙的大名。结果，巨著因“古龙”而增色，古龙因巨著而获誉。这实在是一则有趣的文坛佳话。

现我社与原书版权拥有者达成协议，恢复真实作者慕容美之名，改书名为《天杀星》，首次在大陆独家出版，以飨热切渴望着的大陆读者。

这部武侠巨著，叙述的是一个奇特的故事：早年，“刀圣”葛维文、“剑王”薛应中威镇天下。二人结义，盟誓戢止武林杀戮之风。刀圣在关外参

悟绝世玄功，不辞跋涉之苦，到汉中与剑王开诚研修，竟神秘失踪。八年后，各地连续发生命案，事主皆为名重一时的武林高手，且死状相同，绝无兵刃外伤。武林纷传，凶手乃是飘泊英雄申无害。一时间，惨雾愁云笼罩武林，终于惊动剑王宫。剑王悬赏捉拿，天下剑士刀客联袂出动，或命归九泉，或无功而返。继而洛阳、长安等地又出现秘密组织“天杀邦”、“万应教”，网罗江湖高手，诡谋万端，杀气深重，然均为被武林视作公害的申无害智勘力破。其中牵出武林几十年来一桩桩公案，渐次露出恩仇渊源。最后，一代巨奸剑王，倒在申无害绝世神功之下。申无害了结使命，偕风尘女郎，放马大漠，潇洒离去。

本书篇幅宏大而构思缜密，情节曲折然皆入情理，百十号人物各具秉性，呼之欲出。世态描摹入木三分，武功招术出奇求新，且言之有文耐人寻味，确是可与金庸、古龙佳作媲美的上乘之作。

天殺星

第一集目次

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 | 名动武林 | 1 |
| 第二章 | 活宝一对 | 29 |
| 第三章 | 杀星落网 | 49 |
| 第四章 | 傻人多福 | 71 |
| 第五章 | 疾雷未雨 | 94 |
| 第六章 | 水牢心志 | 116 |
| 第七章 | 金蝉脱壳 | 137 |
| 第八章 | 张网送客 | 167 |
| 第九章 | 十方罗汉 | 186 |
| 第十章 | 金剑令旗 | 211 |
| 第十一章 | 百媚仙子 | 242 |
| 第十二章 | 风流老者 | 276 |
| 第十三章 | 珠宝失窃 | 294 |

第一章 名动武林

一向平静的长沙古城，突被一片愁云惨雾所笼罩，人心惶惶，不可终日，仿佛天就快要塌下来一样。

有人在城外十里铺附近发现一具无名尸体，死者身上别无伤痕，只是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，脸上满布着惊骇的表情，就像曾在绝气之前，看到了什么恐怖的景象一般。

因为死者一望可知是江湖人物，而死者这种特异的死状，又与传闻中那位天杀星申无害以往杀人的手法如出一辙，因此有人便认定，那位天杀星在杀害了岳阳胡家兄弟之后，显然已从岳阳又来到了长沙。

那实在是个可怕的消息，几乎比蔓延中的瘟疫还要可怕。

近百年来的武林中，邪魔外道，不知出现过多少，但从来没有一个邪魔外道像天杀星这个家伙这样令人恨入骨髓。

天杀星这个家伙近两年来的所作所为，十五字可以说尽：

“不辨是非，不讲情理，没有一丝丝人性！”

也许有人要问：当今武林中，有的是名门大派和奇人高手，像这样一个大恶棍，为什么还容许他活在人世呢？

不错，有人这样问过，也有人曾一度为此采取过行动。

首先采取行动的，是武林四君子。

只可惜四君子才定下了初步侦缉计划，便在短短的半个月内，先后相继无疾而终。

四人死状，完全相同。

身上找不到一点伤痕，只是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，脸上满布着惊骇的表情，就像曾在绝气之前，看到了什么恐怖的景象一般……

自此以后，再也没有人敢公开议论这位天杀星的长短了。而这位天杀星的名气，也由此一天大似一天，渐渐在中原武林道上，变成了一位家喻户晓的人物。

接着，没隔多久，由于继四君子之后，又有名重一时的太原神医公孙全、金陵公子曾少威、太湖渔隐江平波，以及南阳三英、葛氏兄弟等多人先后遇害，终于连“剑王宫”也给惊动了。

八个月前，剑王薛应中应各派之请，一次派宫中一十二名锦衣剑士，由总管无情金剑艾一飞亲自率领，准备倾全力来捉拿这位天杀星，为武林除害。

可是半年多下来，无情金剑率领的一十二名锦衣剑士，几乎搜遍了中原每一个角落，但结果却连那位天杀星的人影也没有见到。

而在这一段期间内，各地发生的血案非但未见减少，且比以前还要来得多。

那些遇害的人，也较以往之遇害者，名气来得更大。

每次当无情金剑获讯后率人赶抵出事地点，这位大总管，所能看得到的，只是一具死状相同的尸体。

最后，这位名满黑白两道的剑王宫总管，无可奈何，只得接受一些剑士们的建议，以剑王宫之名义，悬出一份赏格，无论何人，只要能将天杀星拿获，便可立即获得黄金一、万两。

一万两黄金，不是一笔小数目。

这一方面固然说明了剑王宫剪除这位天杀星的决心，而在另一方面也因此大大抬高了那位天杀星的身价。

因为这样一来，这位天杀星无异由“大瘟神”又变成了一位“活财神”。

过去遇上这位天杀星，能不死就算运气，今后遇上这位天杀星，如果祖宗坟上风水好，说不定就会平地立成巨富。

如今，这位既是“瘟神”也是“财神”的天杀星又在长沙附近出现了。

这位天杀星为什么要到长沙来呢？

东大街的万福楼，今天的生意似乎特别好。

客人走了一批又来一批，就好像永远打发不完似的，好不容易挨到了打烊时分，几名伙计收了碗盘，正待下楼之际，竟又从楼梯口走上了来了两名客人。

几名捧着碗盘的伙计，一面后退让路，一面全忍不住皱起了眉头。

这两位因为光临的不是时候，显然不是怎么受欢迎的客人，一名衣着颇为讲究的中年商人和一名蓝衣青年汉子。

两人上楼之后，不待伙计招呼，迳自在靠窗口处，随便拣了一个座头，面对面坐了下来。

一名正在抹桌子的伙计，没精打彩的走过去，在已经抹过了的桌面上，又虚应故事的抹了两把，才懒洋洋地抬起面

孔，问两人要吃什么。

点菜的是两人中的那个中年商人。

等那中年商人不慌不忙的点完了菜，那名脸色本来不怎么好看的伙计，态度马上为之改变。

只见他满脸堆笑，不住哈腰，连声应是，词色间极尽卑躬之能，前后判若两人。

原来，那中年商人，一口气竟点了十二道菜之多。

在酒楼混久了的伙计都知道，上酒楼喝酒的客人，可以分成很多种。

其中以两种最难应付。

一种是喜欢挑剔的客人。

这种客人有一个共同的特色，就是对端上桌子的每一道菜，都会发出不同的怨气。

不是说菜太咸，便是说菜太淡。

总而言之，一句话说完“处处不合口味”。

最后呢，嫌归嫌，吃归吃，照样是盘盘碗底见天。

这一类的大爷们，差不多都喜欢一个老调儿：就是将掌柜的喊来，当众大声指责一顿，以示他大爷对饮食一道的讲究和精明。

遇上聪明一点的掌柜先生，只要陪着笑脸，一叠连声的认错，包管什么事也没有。

如果大爷们见你应对得体，说不定还会拉你干上一杯。

另一种客人就不同了。

这种客人也会挑剔，而且挑剔得更厉害，但挑剔的目的，却不是为了摆谱儿。

这种客人挑剔的目的，只是为了想占一点小便宜。

这种客人很易判别。

首先，他一定会加上这一句：多了吃不下，每样夹个小盘的就可以了。

但等菜一上桌，他第一个不满意的，就是嫌菜的份量太少。

像这样的客人，当他最后结帐的时候，你如果像应付普通客人那样，只向他报上一个总数儿，那是不够的。

你必须连酒带菜，一样一样的报出细情，再算一遍给他听。

这时他会悠然闭上眼皮，二郎腿一叠，慢慢的剔着牙齿，边听边哼，直到你见情形不对，自动除去帐上的零头为止。

既然连酒菜都要打上一个折扣，小帐那是更不用说了。

碰上这一类的客人，只有一个应付的办法：自认倒霉！

除了以上这两种客人之外，也有两种客人，可以算得上是酒楼中的恩客。

最常见的一种客人是，一切全凭伙计作主。

这一类的客人，脸上永远带着笑容，上楼坐定之后，多半会先向伙计们请教，今天有些什么好吃的？然后，他会在伙计提供的菜色中，随便挑上几样，吃的时候，只说好不说坏，吃完了就走，付帐付现银，给起小帐来，也永远不多不少的，恰到好处。

还有一种客人，虽然不见得天天碰得着，但在一般酒楼伙计们的心目中，却是最受欢迎的一种客人。

这种客人上酒楼的目的，既不是为了喝酒，也不是为了

吃菜。

而只是为了想在朋友们面前摆摆阔，好叫朋友们知道，他仁兄最近很有办法，花几文吃吃喝喝，蛮不在乎。

这一类的客人，有两大好处：

第一是最后小帐给得多。

第二是不管吃不吃得下，一叫便是满桌子的菜——就像现在的这位中年商人一样。

菜已点完，现在就等这两位阔客人吩咐要喝点什么酒了。

那伙计的神色也跟着有点紧张起来。

中年商人转向那蓝衣青年汉子问道：“老弟喜欢喝点什么酒？”

蓝衣青年汉子微微一笑道：“这里我还是第一次来，你兄台瞧着办好了，只要是不掺水的酒，什么酒我都喜欢喝。”

那伙计连忙陪着笑脸接口说道：“这个，大爷可放心……”

中年商人稍稍思索了一下，说道：“听说你们这儿万福楼的陈年白干很有名，就先来上四斤白干好了！”

那伙计听对方开口一要就是四斤白干，心头马上生出一阵不妙之感。

口中虽然应了两声是，但脸上的神色业已不若先前那般自然。

这正是他一直都在担心的一件事：怕两人酒要得太多！

万福楼的陈年白干，从没有人论斤喝过。这两人如果将要来的四斤白干全都喝下去，准会烂醉如泥！

如果两人都醉倒了，等会儿帐又由谁算？

既然帐都没有人算，小帐岂非跟着泡汤？

菜上得很快。

这也许是那个聪明的伙计，给出的好主意，菜上得快一些，客人只顾住了吃菜，酒或许会少喝一点。

可是，出人意外的是，菜尽管上得快，两人吃得却很慢。

有几碗菜送上桌子，两人竟连筷子都没有动一下。

两人的全部时间，几乎都用在那四斤白干上；结果十二道菜还未出到一半，那四斤白干便已给喝得点滴不剩。

更出人意外的是，两人喝下了四斤陈年白干，非但未如先前那伙计所预料的烂醉如泥，甚至在两人脸上根本就看不到一丝酒意。

万福楼的几名伙计，见两人酒量如此惊人，无不为之暗暗咋舌！

他们这尚是第一次看到有人能喝这么多的酒而无丝毫醉态。

同时，他们也是第一次看到有人喝白干，不是一口一口的喝，而是一杯一杯的喝。

两人在举杯对干时，喝得就像白开水。

有时连干五六杯，连菜都不动一筷子；而最可笑的是，两人每次干杯，几乎都有一个似是而非的理由。

譬如说，如有谁先说一声：“这条鱼烧得还不错。”

另一个准会马上举起杯子：“可不是，来，干一杯。这条鱼烧得的确不错，小弟很久没吃过这样好的鱼了！”

两个人都说鱼烧得好，那条鱼身上，其实只不过给掀去了一小块皮肉，还不够普通挟一筷子的份量。

这一杯干过之后，如果后者再说：“来，吃菜，吃菜，别光是喝酒，菜也得吃一点，菜冷了就不好吃，这盘腰花看样子炒得不错。”

那么，另一个一定又会举起刚刚添满的杯子：“是啊！只要一看刀法和火功，就不难知道这又是一盘好菜。来来来，再干一杯！”

刚才的那条鱼，两个人多少还动了一下筷子，现在的这盘腰花，则全凭欣赏方式，就决定了它的可口与否。

这些都还是名正言顺的干杯理由。

更可笑的是，有时连一句漠不相关的闲话，经过几个转折，最后居然也会成为他们连干好几杯的藉口。

当第四道粉蒸肉端上桌时，桌上凑巧飞过一只苍蝇，那蓝衣青年汉子挥了下衣袖，蹙额说道：“瞧！这种天气竟然还有苍蝇！”

中年商人接口道：“是啊，在外面吃东西，就是这点不好，除了酒之外，几乎没有一样东西，能叫人放心下筷子。”

蓝衣青年汉子道：“所以我说，菜吃不吃还无所谓，酒却不能不多喝几杯，尤其是这里的这种白干……”

中年商人立即表示同意道：“是啊，在长沙城中，要喝这样的白干，大概再找不出第二家来了。来来来，喝！这三杯算是我敬老弟！”

来而不往，非礼也！既然有人敬三杯，当然就有人还敬三杯，二三得六，二六一十二，这十二杯酒，可以说是全拜一只苍蝇之赐。

结果，十二道菜全部上完，第二次叫来的四斤白干，也恰好喝光。

因为两人一直都是在轮流找理由对干，所以两次叫来的八斤白干，平均起来正好是每人四斤，谁也不比谁多喝一口或是少喝一口。

这时，那中年商人的脸上，仍然看不出有丝毫的醉意。

而对面那蓝衣青年汉子的一张面孔，则已微微发红，似乎已经有了几分酒意。

等伙计将最后一道砂锅鱼头在桌面上摆平之后，中年商人抬头含笑道：“怎么样？要不要再来两斤？”

蓝衣青年汉子摸了摸发红的面孔，笑道：“我看大概也只能再来两斤了。”

但事实上，在这两斤之后，却又连连来了两个两斤。

蓝衣青年汉子的一张面孔愈来愈红了，而那中年商人的一张面孔，也渐渐转为一片青白。

不过，万福楼的一些伙计，现在已经不再担心两人会不会喝醉了。

因为两人第三次喊酒时，那中年商人见伙计面有难色，已经预付了十两纹银，这足够两人酒菜钱的双倍而有余。所以那些伙计，如今不但不担心两人会喝醉，反而希望两人早早醉倒，醉得愈厉害愈好，最好醉得不知道已经付过了钱，最后迷迷糊糊的再付一次。

蓝衣青年汉子望着那新送上的两斤白干，忽然轻轻叹了口气道：“万福楼的这种陈年白干，果然名不虚传，小弟真想不辞一醉，好好的喝它一个痛快……”

中年商人忙说道：“那就喝呀！为什么不喝，酒不是又送

来了么？”

蓝衣青年汉子皱了皱眉头道：“喝这种酒，就要一杯一杯的喝，才有意思，可惜小弟已想不出我们还有些什么值得干杯的理由。”

中年商人闻言先是一怔，旋即点了点头道：“是的，喝酒最讲究的就是一个情调，一杯一杯的猛喝闷酒，不但会伤身体，而且也没意思……”

蓝衣青年汉子举起杯子道：“现在就全看你兄台的了。来，先干一杯，预祝你兄台能想到更多更好的理由！”

中年商人将两只空杯斟满之后，接着也举起杯子道：“来来来，再干杯！有道是：集思广益。两人一起想，总比一个人想要来得强，我也预祝你老弟能想到更多更好的理由，好让咱们哥儿今天好好的喝个痛快！”

干过第二杯之后，两人果然分别思索起来，神情都显得很认真。

远远站在一边的几名伙计，相互递着眼色，都不由得发出会心的微笑。酒喝到这种程度，离醉也差不多了。

没隔多久，只见那中年商人忽然一拍桌子道：“有了！”

蓝衣青年汉子欣然注目道：“还是你兄台思路敏捷，什么理由，快说来听听看！”

中年商人面有得色的笑道：“说了你老弟也许不信，我现在可以一口气举出三个理由，每个理由都值得我们大干而特干……”

蓝衣青年汉子接口说道：“不忙，一个一个的来！”

中年商人竖起一根指头道：“第一个理由，也是最好的一个理由，就冲着这个理由，我们就该每人先喝三大杯！”